

## 試探王棟之學——

### 從淮南格物到誠意慎獨

中碩一 游騰達

#### 壹、前言

王一庵先生，名棟，字隆吉，號一庵，泰州江堰鎮人。二十四歲師事州守王瑤湖先生，翌年師事伯兄王心齋，「受格物之旨，躬行實踐，得家學之傳」。年五十六由歲貢授江西建昌府南城縣訓導，縣臺使聘主白鹿洞。嘉靖四十二年以內艱去官，不久遷江西南豐教諭。先生歷三任，所積俸金悉寄歸制田。故致仕歸，清貧如洗，然悅樂自如。大開門授徒，風動遠近。壽七十九歲。祠里中咸稱：越中淮南生三王，三王者，陽明、心齋與夫子<sup>1</sup>。

黃宗羲於《明儒學案·泰州學案一 教諭王一菴先生棟》云：

先生之學，其大端有二：一則稟師門格物之旨而洗發之。……一則不以意為心之所發。<sup>2</sup>

黃宗羲明確指出王棟的學問有兩大方向：一為承師門王心齋之「淮南格物」，以格物為格知身為本，謂天下國家之本在身，故欲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須從自修身做起。王棟於此謹守師說，但有更進一步的引申與發揮。二為不以意為心之所發，黃梨洲在此點上，對王一菴深表讚揚，因其與劉戡山「意者心之所存，非所發也」若合符節，並對其受當時所疑，深表無奈慨歎。

王一庵對其師王心齋極為敬重，其言：「天生吾師，崛起海濱，慨然獨悟。直宗孔孟，直指人心，然後愚夫俗子，不識一字之人，皆知自性自靈，自完自足。不假聞見，不煩口耳，而二千年不傳之消息，一朝復明。先師之功，可謂天高而地厚矣。」<sup>3</sup>在他眼中，心齋學術可謂繼孔孟之統，發千古不傳之學。王棟承其學，以興起斯文為己任，可是心齋之學的獨特要旨一以「安身」釋格物；而陽明之學首重「致良知」，又釋「格物」為：「正其不正以歸於正之謂也」。則陽明與心齋師徒兩人之間或稍有差異，因此一庵先生稟師門「淮南格物」修己以安身之旨，繼之以「修己立本之主意」，肯定良知本體是體用一原者，又透過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之分解表示，極成一修身立本之教。使心學「良知」教有切實之手工夫處，工夫便是「誠意」、「慎獨」。此中表現其個人的獨創性，且極成泰州學派「淮南格物」重“身”之獨特風格。並可謂心齋之學經王棟而成一完整體系。

<sup>1</sup> 錄自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~3 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出自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 第十冊 台南：莊嚴文化事業 頁子 10-46~子 10-107 以下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同此

<sup>2</sup> 《黃宗羲全集 第七冊 明儒學案（一）》 沈善洪主編 浙江古籍出版社 頁 856

<sup>3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40

## 貳、格物致知

由於《大學》本身對於修養的工夫並沒有根源性的說明，面對這一問題，朱子依據伊川對格物和致知的理解，寫了一段「格致補傳」，將「格物致知」解作即物而窮其理，但陽明認為「古本大學」文義本來暢達，實不必改動，且朱子的格物致知說有分知行爲二、析心理爲二之缺失，故陽明認為致知格物是致良知以正物之義。而陽明弟子王艮則提出「淮南格物說」，對「格物致知」之工夫論問題，有不同於陽明之說法，其以「格」爲「絜矩」，「物」爲「物有本末之物」，又以「安身」釋「知止」，所以「格物」爲格知身爲本，欲齊、治、平，須從己身做起。而致知之知，是知本之知，即知身爲本，強調「立本」、「安身」。

### (一)致知

有人問於王棟，《大學》言：「物格而后知至」，「格物」二字分明是爲學之首要工夫，爲何陽明首重致知，而心齋繼之，始重「格物」，王棟答曰：

明翁原不從大學經文條分句解，只緣先儒釋致知為知識之知，因以格物為窮究物理，遂使無限英雄莫不學以窮理為急，終身耽擱，無路出頭。天生我陽明夫子，一朝默悟此一知字，不從聞見外來，乃是天德良知，性所自有。所謂致知，致此而已。<sup>4</sup>

王棟體認到儒學是一種以道德實踐為重心的學問，非以「心知之明」窮究「事物之理」，當為陽明夫子所悟「良知」二字，此良知本體人人俱足，不論資質高下，亦不論知識淺深，學者當須盡力於此，不須求其次的工夫。這裡要特別注意到是王棟雖理解到陽明點出「良知」二字正是儒門的正法眼藏。但也強調陽明以「致良知」釋「致知」非從《大學》之經文次第講。

依陽明本意「致知格物者，致吾心之良知於事事物物也。……致吾心之良知者，致知也；事事物物皆得其理者，格物也。」(答顧東橋書)致知之「知」就是知善知惡、不學而知的靈昭明覺，也就是良知。《大學》之綱領條目，乃可統攝於「致良知」一語，即將良知之知善知惡的明覺推致於意之所在之物，使不正之物復歸於正。然王棟肯定「良知」之旨，以為「明翁提掇良知立教，發千古聖學明德真旨。」<sup>5</sup>可是以「良知」釋「致知」之『知』卻非本於大學之經文條目。因此有「謂致知則可，謂致良知則不可」之語。

<sup>4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3

<sup>5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1

## (二)良知

王棟以爲：「明翁是於孟子不慮而知處提出『良知』二字，指示人心自然靈體與《大學》『致知』不同」<sup>6</sup>故曰：

明翁所指之良知乃是大人不失赤子之知，明德渾全之體，無容加致者也。蓋物格而知至方是識得原本性靈無貳無雜，方可謂之良知。若復云致，豈於良知上有增益乎？<sup>7</sup>

王棟認爲良知本體潔淨完全、無時而昧，不必加「致」。並且以爲《大學》所謂「明明德」便是要人明識此體，能夠識認良知本體，端的便了，無須於良知之上更加一「致」字，又言：

陽明先生解《大學》「明明德於天下」云：明我之明德於天下。……正所講良知之學也。蓋吾心靈體本有良知，千古不磨，一時不息。……是謂明明德，猶言用明德，體用一原，非明體以待用也。<sup>8</sup>

致良知者謂致極吾心之知，俾不欠其本初粹之體，非於良知上復加致也。後因學者中往往不識致字之義，謂是依著良知推致於事分。<sup>9</sup>

吾心靈體即是良知，後人磨鏡之喻，有所不切，因心體潔淨完足，神妙無方何可與物倫比。且陽明之學旨在明識良知本體，識認此明德之爲我本有，「收攝精神，內觀本體」<sup>10</sup>「信的及，悟得入，則亦明得盡矣」<sup>11</sup>，則自然能表現於日用應酬之間，無有不足，故謂「體用一原」，此即承體起用、即體即用，何需其他工夫。

故一庵先生以爲「良知」二字已足。陽明「致良知」教當重在「良知」二字，其解「致良知」爲「致極吾心之知」，此即「明明德」。「致」字解作致極，也就是“明得盡”之意，非良知本體有所不足，於其上仍需一層工夫，亦非以察私補之。所以又言：「先師云：明翁初講致良知，後來只說良知。傳之者自不察耳」<sup>12</sup>。

但依陽明本意，此「致良知」一語非如王棟之理解，陽明先生到了五十歲，才正式揭示「致良知」三字爲講學口訣，陽明把「致知」講成「致良知」，就是要把良知“致”出來<sup>13</sup>，此「致」字，直接地是「向前推致」底意思，等於孟子所謂「擴充」。「致良知」是把良知之天理或良知所覺之是非善惡不讓它爲私欲所

<sup>6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8

<sup>7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8~9

<sup>8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9~10

<sup>9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0

<sup>10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1

<sup>11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8

<sup>12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9

<sup>13</sup> 蔡仁厚〈關於「致良知」前後向之考察〉《儒家心性之學論要》文津出版社 頁 195

間隔而充分地把它呈現出來以使之見於行事，即成道德行為<sup>14</sup>。而王棟以為良知本體無需「致」，也就是對於「良知」無需工夫，只要當下認取(悟)，良知之用就是本體，「體用原不可分，良知善應處便是本體」<sup>15</sup>。

且現實上，人人體雖同而氣質不等，故此良知之學為「為上根人立教」，乃質美者合下便能洞識此真體，而中人以下「其方寸之中，恍惚疑似雖有知覺，而氣質習染、見聞情識皆能混之，故必有格物工夫，體認默識方是知至，方是真正良知」<sup>16</sup>。所以一般人仍然需要切實工夫，此切實工夫即是「格物」之學。

### (三)格物

一庵先生認為陽明夫子指出「良知」二字極是，但不善學之人只以尋常任氣作用以為良知，並且以此責人，「故我先師(心齋)為人挑出古人格物真旨。……發明翁之蘊，教萬世無窮。」<sup>17</sup>

格物之說，明翁云：「格者，正也。正其不正以歸於正也」，此是格之成功。先師卻云：「格如格式，有比則推度之義。物之所取正者也。」則自學者用功之其究，亦同歸於正而止矣。但謂之格式則於格字文義親切，可以下手用功。明翁所謂正其不正，已自含此意在。學者體貼有得當自曉然矣。<sup>18</sup>

王棟在此比較陽明與心齋之格物說，其認為心齋之釋「格」字較為親切，更重要的是有下手用功之處，而且亦含陽明訓「格」為「正」之意。王棟之學即是承其師心齋之「淮南格物」說以立論。解《大學》首重「壹是皆以修身為本」一語。其言先師心齋之學曰：

先師之學主於格物，故其言曰：格物是止至善工夫。格字不單訓正，格如格式，有比則推度之義，物之所取正者也。物則物有本末之物，謂吾身與天下國家之人。格物云者，以身為格，而格度天下國家之人，則所以處之之道，反諸吾身而自足矣。<sup>19</sup>

王棟對師門「淮南格物」之旨，實深有體會，其言：「格物之學，究竟只是反身工夫」<sup>20</sup>，其析《大學》「物有本末」，是以身為本，天下國家之人為末，而切實用功便在反身正己，此是行有不得者，皆反求諸己。如孟子反身強恕；舜處頑父惡母傲弟之間，橫逆之中，乃能反求諸身，終能化之。王棟甚能表達修己以

<sup>14</sup> 牟宗三〈王學之分化與發展〉《從陸象山到劉蕺山》 台北 學生書局 頁 229

<sup>15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6

<sup>16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1~62

<sup>17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3~64

<sup>18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0~61

<sup>19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0~11

<sup>20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1

安人，修己以安百姓之學，所以嘗言「孟子曰：仁者如射，射者正己而後發，發而不中，不怨勝己者，反求諸己而已矣。要看三個己字」<sup>21</sup>，所以一庵先生對於孔門「吾日三省吾身」之反躬自省之精神，深有所悟，則知「淮南格物」安身之旨，非如黃宗羲所言，將恐開臨難苟免之門。岑溢成先生言：「我們必須澄清這個『身』的意義。……這是就天賦的德性的體現去說身。身乃天賦的明德具體地呈現於現實的生命之中；……身就是德性生命與現實生命的同一。」<sup>22</sup>因此安身、修身乃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之本，為由內聖而外王之學。

又承其師以「安身」釋「止至善」，「格物，知本也；立本，安身也」，繼之言「格物」是止至善之學，而「務修身以立本者，乃格物也」<sup>23</sup>。也就從心齋之修己以安身，一庵繼之以「修身以立本」。請看下語：

蓋自物格知至而來，乃決定自以修身立本之主意。<sup>24</sup>

誠與敬俱是虛字，吾非謂誠能有主。謂誠此修身立本之意乃有主也。……吾輩今日格物之學分明是主修身立本。<sup>25</sup>

王棟將天下、國、家往己收，收攝到一己之“身”上，所以工夫首重「修身立本」，這也就是《大學》「格物」之旨是格知身為本，又以身為格，格度家國天下。然《大學》之次第是從「平天下」、「治國」、「齊家」、「修身」、「正心」、「誠意」、「致知」、「格物」一路往下講，亦可往上溯，於此我們也發現一庵及其師心齋先將天下國家與身合為一物，而著重在“身”。至於「修身」至「格物」一系列，黃宗羲於《明儒學案》所載師說有一很好的提點：

子劉子(劉宗周)曰：後儒格物之說，當以淮南為正，第少一註腳。格知誠意之為本，而正修治平之為末，則備矣。<sup>26</sup>

在「修身」至於「格物」一系列中，王心齋指出格物之「物」是物有本末之物，「安身者立天下之大本也」，此是將身視為一物，是外王(家國天下)之本，致知之「知」，是知止、知本之知，即知身為本。然則於其中之「正心」、「誠意」者，勞思光先生以為心齋對於朱熹所言大學八條目，可以分為三截說之：「物格知至」是本，「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」是末，而「將『誠意正心』收入『修身』觀念中，而即於此言『立本』，言『安身』」<sup>27</sup>。雖是如此，但於誠意正心似乎過於略而不談。同樣地，蕺山似乎看出了這層問題，便增補之以「誠意」為本，以知敬知愛說知，但這是就蕺山學「意者心之所存，非所發」而言，非淮南格物之系統。而王棟之學便是於此則有所創獲、發揮己見，故言「修身立本之主意」，

<sup>21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9

<sup>22</sup> 岑溢成《大學義理疏解》鵝湖出版社 民國七十四年七月 頁 143

<sup>23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0

<sup>24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32

<sup>25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5~66

<sup>26</sup> 《黃宗羲全集 第七冊 明儒學案(一)》 沈善洪主編 浙江古籍出版社 頁 831

<sup>27</sup> 勞思光《新編中國哲學史(三上)》台北：三民書局 民 72 頁 479

先且看如下：

大學原只以修身為本，其所以推原至於格物，只是挨尋追究出學問頭腦，使學者得其要領有下手處耳。<sup>28</sup>

定靜安慮是立言者自敘知止至善天然有此妙機。修身以下，是舉古聖賢用功從來有此次第，其實一而已。知止即物格而知至也。<sup>29</sup>

《大學》言「壹是皆以修身為本」，王棟釋之：「是以修身指格物也」<sup>30</sup>，則知其解大學首重本末先後之旨，這也是一庵承心齋「淮南格物」之精神，以修身為首要，而修身即是格物之學。至於《大學》又有「正心」、「誠意」、「致知」之語，王棟認為這只是先賢指點用功下手處，使人明白掌握其要領，非真有層級之次序，其實只是一。此“一”便是「格物」，也就是以身為格，以修身為要。

承其師心齋之說將《大學》之旨收在修身，「君子有終身之憂，正反己格物之學；無一朝之患，則其止至善而安矣」<sup>31</sup>，強調反求諸己，己立立人，己達達人，是一很深刻的德性反省之學，且尤有進者，王棟亦對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之系統有一分解的表示，在此便見其獨特創發並以補充師說。此則待下節解析。

然此「格物」之說，是否能該陽明訓「格」為「正」，使意所在之事物物復歸於正，王棟有言：

故必有格物之學，以良知為靠心絜矩，務使內不失己，外不失人，彼此皆安，而本末不亂。<sup>32</sup>

修身正己，則吾之格正足為物之取正，而家國天下無有外吾格而不正者矣。<sup>33</sup>

陽明釋《大學》之綱領條目，可統攝為「致良知」一語，即推擴吾心之良知天理以正物，可說是直捷簡要，點出良知，為為善去惡的真實根源動力，是「無聲無臭獨知時」，是「良知即天理」，也是「乾坤萬有基」，又可「行」以「成德、成善」<sup>34</sup>，是「即知即行」、「知行合一」。但王良於此「格物致知」之學有一轉折，而指向重本末先後，唐君毅先生指出：「心齋之學以身標宗，知安身即知止至善，又以身與天下國家，整個合為一物」<sup>35</sup>，所以王棟本著師說，對陽明「致良知」一語無法認同，或理解不當，所以提出言「良知」、「致知」可，言「致良知」則不可，由此可見，他認為良知本體完滿具足，何需用工夫，故反對將「致知」直解為「致良知」。王棟主張「致知」亦當如心齋所言，「致知」之『知』，

<sup>28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1

<sup>29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3

<sup>30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0

<sup>31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9

<sup>32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0

<sup>33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0

<sup>34</sup> 蔡仁厚〈關於「致良知」前後向之考察〉《儒家心性之學論要》文津出版社 頁 192~194

<sup>35</sup> 唐君毅〈原格物致知(上)〉《中國哲學原論·導論篇》台北 學生書局 民 75 頁 3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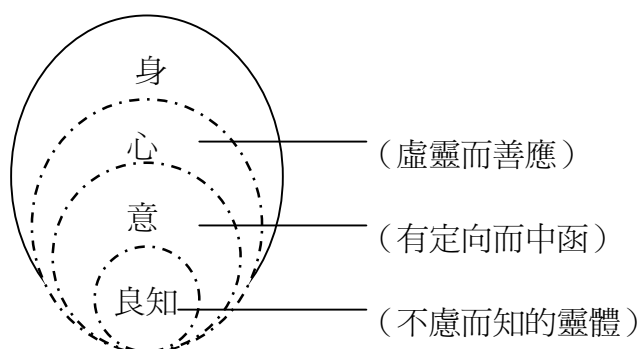
是知本之知，即知身為本，強調「知止」、「立本」。但對於陽明的「格物」（正物）之說，王棟則以為若吾人知在內心修養上以知善知惡之良知為矩，則能正己修身；發用於外在事功表現上，則以己身為矩，便能為天下萬物所取正，因「良知」是人人本有的一內在的不容已之根源力量，所以可以時時推動著我們的德性生命，求吾人所能及之事事物物皆能復其正位，故王棟雖然對陽明之「致良知」教一命題，掌握不切，此或是語義上之辨，而非良知教之根本意涵之別，所以亦能發心學之旨，其主張修身立本之主意亦可含陽明之「致良知以正物」。

### 參、身、心、意、良知

前言心齋對於「誠意」、「正心」似乎略而不言，並舉戡山欲以“誠意”補之。實則心齋之「淮南格物」恐有一問題，此問題在：若大學重確立本末終始之序，以「知」此次序為「近道」，則「格物致知」即為確立「身」至「天下」之次序，此學便為一「立本」之學，但如何立本？立本之可能性為何？勞思光先生言：「就理論標準說，『立本』工夫之根源何在，亦屬不可解矣」<sup>36</sup>。而筆者認為王棟承師門淮南格物之旨，而有進一步對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有分解的理論之展示，便是針對此一根源性問題而發，接下來試看其對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的關係之界定與說明。

蓋自身之主宰而言，謂之心；自心之主宰而言，謂之意。心則虛靈而善應，意有定向而中涵，非謂心無主宰，賴意主之。自心虛靈之中，確然有主者，而名之曰意耳！大抵心之精神，無時不動，故其生機不息，妙應無方。然必有所以主宰乎其中，而寂然不動者，所謂意也，猶俗言主意之意。故意字從心從立，中間象形太極圖中一點，以主宰乎其間，不著四邊，不賴倚靠。人心所以能應萬變而不失者，只緣立得這主宰於心上，自能不慮而知。不然，孰主張是？孰綱維是？聖狂之所以分，只爭這主宰誠不誠耳。<sup>37</sup>

試用簡單的表示如下：



<sup>36</sup> 勞思光《新編中國哲學史(三上)》台北：三民書局 民 72 頁 479

<sup>37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3

## (一)「身一心一意」之關係

身的主宰是心，心的主宰是意，是一菴最基本且首要設論。

心是身的主宰，此義看似極易理解，但前論王心齋倡「安身」為本，此身乃天賦的明德具體地呈現於現實的生命之中，換言之，身就是德性生命與現實生命的同一。王棟主修身立本，重正己修身，此身亦非泛指人的一切行為或行動，唐君毅先生指出泰州一派，承陽明「樂是心之本體」一語，皆重將心與生命一貫而說之，且尤重德與樂不二之旨<sup>38</sup>，所以王棟這裡所言「身」亦是一合德性生命與具體生命而言之真生命。進一步，以身之主宰言心，心之精神是虛靈而善應，這一點陽明先生亦曾提及：

心者身之主也。而心之虛靈明覺即所謂本然之良知。其虛靈明覺之良知感應而動者謂之意。〈傳習錄卷二·答顧東橋書〉

陽明主「心即理」說，此心即是孟子的「本心」，乃是超越的本然之道德心，故此心即是良知，但心之發動而為意念，便牽連著軀殼(形而下的氣質欲望)而分化，即四句教中「無善無惡心之體，有善有惡意之動」。

然而王棟並沒有直截的將心與良知等同起來表示，其言：「人心之靈，原無不發之時，當其發也，必有寂然不動者以為主，乃意也」<sup>39</sup>，心是一善應之靈體，無時不動，生機頃刻不息，而其中確然有主，這個虛靈之中的主宰就是「意」，王棟特別強調「非謂心無主，賴意主之」，心之所以能妙運無方而不失矩，以其有所主，此主宰便是「有定向而中涵」的意。故王棟言身之主是心，心之主是意。

## (二)意有定向而中涵

王棟以為「心」的特質是虛靈而善應，無時不動，其中必有一主宰在，這個主宰能為心確立方向，令心之發用不迷失，不張狂，此主宰即是「意」。意何以能定住心呢？乃因意的特質是「寂然不動」，因其不動故能為應物萬變者之主，依此王棟又有「主意」之說，「意」即一般所謂「主意」之意，這個「主」字，當就其與「心」之關係而言，意為心之主，正因寂然不動故可為虛靈而善應之主。

有心就有意，但因心容易滑動，故就虛靈中之主宰點出「意」，也就是就虛靈說心，此言心的活動義；就虛靈中之主宰說意，而意者乃心之所以為心。意是心中所涵，且具有主宰之能力、地位，意對於心具有決定性作用，能夠在虛靈而善應的心之中表現出寂然不動提供一定向，此則表現出意對於心有「法則性」，如此一來，「心」便非經驗的心，而是一超越意義的心。但此仍有待「意」字之義的確立與澄清。

<sup>38</sup> 唐君毅《中國哲學原論·原性篇》台北 學生書局 民 80 頁 483

<sup>39</sup> 《黃宗羲全集 第七冊 明儒學案(一)》 沈善洪主編 浙江古籍出版社 頁 870



這裡特別值得強調的是王棟提出「意有定向而中涵」，『定向』言其具有決定性，而『中涵』言其不落於四邊，不偏不倚。更解「意」字為「從心從立，中間象形太極圈中一點，以主宰乎其間，不著四邊，不賴倚靠」，以太極喻「心」，圈中一點喻「意」，可見心、意二字在王棟之學中的重要地位。

### (三)意與良知

「身的主宰是心，心的主宰是意」是一菴最基本且首要設論，由「身」向內說到「心」，又由「心」向內說到「意」，心與意皆有主宰的地位，欲探求「心」與「意」之確切意涵，則需更往前一步，探究王棟所言「良知」之意蘊及其與「意」之關係。接下來我們繼續看到：

陽明先生提掇「良知」二字，為學者用功口訣，真聖學要旨也。  
今人只以知是知非為良知，此猶未悟。良知自是人心寂然不動、不慮而知之靈體，其知是知非，則其生化於感通者耳。<sup>40</sup>

這一說指出陽明先生的「良知」絕非只是知是知非，王棟更具體表達他所說的「良知」—「自是人心寂然不動、不慮而知之靈體」。陽明後學只以知是知非定義「良知」，王棟認為此恐未悟陽明「良知」二字，此知是知非之「知」，就陽明的良知靈體言，只是一生化於感通的發用，而非良知本體。至此王棟又對「良知」與「意」提出關聯性：

誠意工夫在慎獨，獨即意之別名，慎即誠之用力者耳。意是心之主宰，以其寂然不動之處，單單有個不慮而知之靈體，自做主張，自裁生化，故舉而名之曰獨。<sup>41</sup>

寂然不動的「意」是心的主宰，而「意」之中又有一個「不慮而知之靈體」自做主張，自裁生化。「良知」便即是此不慮而知的靈體，因此，意之所以能寂然不動，能有定向而為心之主宰，即因有「良知」為之做主張、裁生化，也就是說，意之有定向，能為主宰，乃因其背後有一本體義的圓滿具足、潔淨無私的「良知」。言至於此，則可證成王棟所言之「心」非經驗之心，亦非如楊國榮先生所言：「與身相對的心，泛指主體的意識與精神」<sup>42</sup>，而是一超越意義的心。至於由心所主宰之「身」，亦非只是由物理歷程和心理歷程所合成的感性生命或形軀。

總而言之，「心」虛靈而善應，無時不動，重其活動義，而心之內有一主宰在，是寂然不動的，此是「意」，重主宰義；身的主宰是心，心的主宰是意，意有定向而中涵，但意何以能提供一定向呢？就因有一個不慮而知、完滿具足的本體義之「良知」，在背後為之做主張，為之裁生化。在陽明良知教中，知是心之

<sup>40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8

<sup>41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5

<sup>42</sup> 晚明心學的演化 楊國榮 《孔孟學報》第七十五期 頁 119

本體，以良知是心的本質作用，是道德實踐的根源與動力所在，今王棟在「主意」的定向之上，有一良知靈體為其做主張、裁生化，故王棟所言的「意」當具有道德的意涵，是主體意識活動的道德定盤針，即道德的價值根源，行善去惡，好善惡惡的根源動力所在。如此一來，則將意與良知聯結起來，而不同於陽明將知與意分屬兩事，意為意念，屬感性層者；知為良知，屬超越層者。<sup>43</sup>

則王一庵先生所言之「意」為一「實字」而非「虛字」，是一價值根源之本體。就因有此界定與認識，王棟對前人以「意」為心之所發，教人「於心幾動處省檢而精察之」之法有所不滿，其曰：

舊謂意者心之所發，教人審幾於動念之初。竊疑念既動矣，誠之奚及？……若以意為心之發動，情念一動，便屬流行，而曰及其乍動未顯之初，用功防慎，則恐恍惚之際，物化神馳，雖有敏者，莫措其手。聖門誠意之學，先天易簡之訣，安有此作用哉！<sup>44</sup>

朱子註《大學》言：「意者，心之所發也」，所以「誠意」工夫是使意念志向真實無妄、不雜私情物欲。陽明言：「有善有惡意之動」(四句教)，心之發為意，即普通所謂發心動念也，此「意」是就心之所發落於經驗界而為「經驗的」有善有惡。<sup>45</sup>所以需有一純化「意念」的工夫，此即「誠意」。

然王棟有不一樣的想法，他認為將「意」定義為已發的意念，則意念一動恐已落入經驗層，雜有氣質人欲之蔽，而用「誠意」工夫於其後，則已屬落後，來不及，此意涵頗近似蕺山對陽明「落後著」之批評。又倘若求用功於乍動未顯之幾上，則此時之幾微神化莫測，難以掌握，若論用工夫則更難了。所以王棟一再強調聖學工夫不是「動後察善惡」、「察私防欲」，而是有一比這更為先在之工夫。其堅決否定意為已發，與已發處用工夫的論點，雖難以得到時人與門生之理解，一庵本人仍自信滿滿地說：「不以意為心之所發，雖是自家體驗見得如此，然頗自信心同理同，可以質諸千古而不惑，豈以未嘗聞之先師而避諱之哉！」<sup>46</sup>正由此見其對心性之學的獨特洞見所在。

#### (四)「身、心、意、良知」是一

從上圖所示與引文、推論所言，王棟從「身」、「心」、「意」、「良知」一層一層往內縮，指點出人人本有之靈明知覺(良知)，這是從認識論上分解著講，其間有所不同；但從存有論上講，則「心一意一知」是一，也就是心之所以為心者是「意」，意之所以為意者是「良知」，其實「心一意一知」本來只是一而已。為了方便工夫有下手處，所以分解言之，其實只是如象山言：「一心之朗現、一心之申展、一心之遍潤」<sup>47</sup>。

<sup>43</sup> 牟宗三著《從陸象山到劉蕺山》台北 學生書局 頁 465

<sup>44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3~14

<sup>45</sup> 《宋明儒學的問題與發展》牟宗三著 聯經出版社 頁 240

<sup>46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32

<sup>47</sup> 此觀點為楊祖漢先生於中央大學中文所「明清之際儒學」課堂中所解析王棟之學

因此王棟認為陽明專以「良知」教人之本旨即在「明明德」，「明」我之明德，換言之，洞識此我本有之良知天理，而「由此涵養充拓，知性知天更有何事？」<sup>48</sup>又析孟子「萬物皆備於我」一語：

總只是萬物一體之意，即所謂仁備於我者，備於身之謂也。故下文即說反身而誠，其云強恕而行，正是反身之學。由強而至於誠，都是真知萬物皆備於我身，而以一身體萬物也。<sup>49</sup>

明道從仁心之感通說萬物一體，陽明從良知(明覺)之感應說萬物一體，牟宗三先生指出：從明覺感應說物，這個「物」是道德實踐的，同時也是存有論的，兩者之間並無距離，這個「一體」是「圓教下的存有論的」。而王棟以反身而誠，修身正己之「身」言萬物一體，更可證成此「身」當與「良知」、「心」、「意」合而為一，亦可明王棟實能掌握儒家心學之要旨。

由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之分解，確立泰州學派「淮南格物」重此“身”字之意涵，欲體會其所以言「身」者，亦可看王棟解「克己復禮」為「以我自克之己，而周旋中禮，則其身正而天下歸之。」<sup>50</sup>：

察私防欲，聖門從來無此教法。……然而夫子所謂「克己」，本即為仁由己之己，即謂身也，而非身之私欲。克者，力勝之辭，謂自勝也，有敬慎修治而不懈怠之義，《易》所謂「自強不息」是也。

<sup>51</sup>

由此可見，王棟取修己以德之義為「身」，此“身”自涵主體修德之動力於其中，所以「克己」之「己」謂“身”，亦行仁由己之己。而「克」者是力勝之辭，是一不間斷的自我要求，不懈怠的自強力量，因此又言：「克己亦即修己以敬」，此「敬」字是對「怠」而言，是一自我不懈怠，無一刻停歇的修己為善之道德命令。

## 肆、誠意慎獨

王棟以格物為知本，修身為立本，而誠意為所以立之功。以下試看他對修養工夫的討論。

上根之人一「收攝精神，內觀本體」，「信的及，悟得入，則亦明得盡矣」，便能當下即體即用，任一心之流行，但中人以下有氣質習染、見聞情識，則不能明識真正的良知本體。也就是說，王棟極為肯定陽明所主「良知」二字，並且深悟陽明所說：「知是心之本體」一語之切義，即良知是通透於天心仁體之全蘊的

<sup>48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1~62

<sup>49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39

<sup>50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8

<sup>51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6~17

「既虛亦實」之本質<sup>52</sup>，故能將格物致知之學收到修身立本上，從內部開出，是以既虛亦實的「良知之用」可兩頭通：一方以「太極圈中一點」喻“意”，而意之上又有不慮而知的靈體爲其作主張，保住並彰顯心體的絕對至善性。一方又言「體用原不可分，良知善應處便是本體。孔門論學多就用處言之，故皆中正平實」<sup>53</sup>誠於中者，必形於外，良知二字即體即用，即本體就是工夫。故只需相當的體悟與信得及，便已足夠。

但人或因氣質習染所限，不能洞識良知本體；或誤以見聞、情識爲良知，不明真實之良知本體，故王棟「每說學必使從「格物」「認取」良知」。前言心齋「淮南格物」重「知本」、「立本」，但於「本」字的工夫義，仍缺說明，此且看王棟語：

問：物格知至，既云修己立本，何復有誠意工夫？曰：物格知至方纔知本在我，本猶未立。故學者既知吾身是本，卻須執定這立本主意，而真真實實反求諸身，強恕行仁，自修自盡，如此誠意做去方是立得這本。若只口說知本在我，而於獨知之處尚有些須姑息、自諉、尤人、責人，意念便是虛假，便是自欺。自欺於中必形於外，安得謙足於己，而取信於人乎？故誠意二字，正吾人切實下手立本工夫。<sup>54</sup>

一庵先生言：「物格知至」只是言知吾身爲本，而能將以格度家國天下，但前提是此「本」當能有所立，立本之法就在真實不妄的反求諸己上，此即立修身立本之主意，也就是原只「良知」二字以足夠，但此化境非人人當下可及，故分解而言，欲修身立本，身之主宰在心，心之主宰在意，則「誠意」工夫便是立本之下手處。

又言「誠意」是下手工夫，然則「正心」一語，又是何指？王棟曰：

這卻只是一串道理，意是心之主，立本之意既誠，則心有主，故不妄動，而本可立、身可修。若自家不曾誠意立本，而望施之於人，僥倖感應皆是妄想，皆是邪心，皆是中無所主，憧憧往來病痛。故「意誠而后心正」非於誠意後復加一假正心工夫也。<sup>55</sup>

《大學》綱目從「修身」至「格物」一段，王棟有一清晰的交代，「格物致知」即「修身立本」，又由「身一心一意」之系列關係的說明，並將其連結於「良知」二字，故簡而言之，對於「良知」本體之直截且首要的工夫是「認取」，即“悟”。而切實下手工夫是「誠意」<sup>56</sup>，由「誠意」而「正心」，終至切實修身

<sup>52</sup> 牟宗三〈陸王一系之心性之學〉《宋明儒學的問題與發展》台北 聯經出版社 民 92.07 頁 242

<sup>53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26

<sup>54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4~65

<sup>55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65

<sup>56</sup> 如此看來，似乎應了蕺山爲「淮南格物」所補之一註腳一「誠意」

立本。這裡要強調的是：此是一串道理，同一工夫，非做第一項、第二項、第三項等，有別之工夫次第，待層層用功。

### (一) 誠意

一庵嘗言：「誠與敬俱是虛字。吾非謂誠能有主，謂誠此修身立本之意，乃有主也。誠字虛，意字實……蓋自其真實不妄之謂誠」。此乃以為所主者不在「敬」也不在「誠」，因為兩者同樣都是虛字，修身立本之意乃是實，乃可以成為所主之對象。又言「誠」是「真實不妄」、「真誠懇惻」，因此「誠意」便是使修身立本之意真實如如地呈現，以之為心之主宰，即對先天的道德意志加以涵養，使其常精常明，真實不妄，而能做為「虛靈而善應的心」之主宰，並為心之活動指引出為善去惡此一定向。然而又欲進一步落實為生活日用工夫而言，要立定主意，再不妄動，則須有一下手處，這個下手處，王棟便將誠意連著慎獨來講。

### (二) 慎獨

李樾所記「誠意問答」中有載：

樾曰：「用力之方指示下愚，當何所先乎？」師曰：「誠意工夫，全在慎獨，獨即意也。單單吾心一點生幾，而無一毫見聞、情識、利害所混，故曰獨。即《中庸》之所謂不睹不聞也。慎即戒慎恐懼。」

57

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中亦載：

誠意工夫在慎獨，獨即意之別名，慎即誠之用力者耳。意是心之主宰，以其寂然不動之處，單單有個不慮而知之靈體，自做主張，自裁生化，故舉而名之曰獨。少間，攙以見聞才識之能，情感利害之便，則是有所商量倚靠，不得謂之獨矣。世云獨知，此中固是離知不得。然謂此個獨處，自然有知則可，謂獨我自知而人不及知，則獨字虛而知字實，恐非聖賢立言之精意也。知誠意之為慎獨，則知用力於動念之後者，悉無及矣。故獨在《中庸》謂之不睹不聞，慎在《中庸》謂之戒慎恐懼。故慎本嚴敬而不懈怠之謂，非察私而防欲者也。<sup>58</sup>

王棟以為切實下手工夫全在「慎獨」上。其言「慎」即《中庸》之「戒慎恐懼」，而獨是意的別名，也就是說「慎」是對超越的、先天的道德意志加以嚴敬而不懈的察照。

而「獨」就是意，這是說寂然不動的意，這道德的定盤針，無一絲一毫的見聞、才識、情感、利害等落於經驗界的情識活動摻混於其中，故曰：「獨」。又言

<sup>57</sup> 《黃宗羲全集 第七冊 明儒學案（一）》 沈善洪主編 浙江古籍出版社 頁 869

<sup>58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5

「不睹不聞即所謂獨」，心之生機，無時不發，當其發為喜怒哀樂之際，必有未嘗發者主宰乎其中，此未嘗發之主宰即是「意」，因其不睹不聞、不雜私欲之蔽，故可名之為「獨」，因此「養其未發之中，亦即慎獨工夫也」<sup>59</sup>。

後一引文中，獨字義與前說大致相同，只是其中提出不慮而知的良知靈體為之自做主張、自裁生化的『自』字，此「自」字也是在表明良知為意之主張時無其他私慾情感之混雜。至於世云「獨知」，人不知而我自知之謂，王棟認為此說則獨字為一虛字，恐非聖賢立言之精意，蓋王棟之「獨」是指一實體而言，是無私欲之雜的「意」，則此「獨」字具有本體義。此則與朱子和陽明有所不同。朱子注「獨」為「人所不知而已所獨知之地也」，蓋朱子之「慎獨」工夫是省察極隱微之處之意念，而「獨」字即意念<sup>60</sup>；陽明有《詠良知》一詩，「無聲無臭獨知時，此是乾坤萬有基」，從「獨知」說良知，此是一內在的道德判斷之聲音。

故欲使修身立本之主意如如地真實呈現，就在用戒慎恐懼、嚴敬而不懈怠的工夫致使良知靈體單單為意之主張，使意無雜情識之蔽，成其所以為「意」者，故言「誠意工夫在慎獨」。

## 伍、結論

王棟本著師門「淮南格物」之旨，將《大學》綱領統一而言「修身」，修身即是立本、知本，並對於「立本」之工夫與根源動力，做進一步的解析，身的主宰是心，心的主宰是意，而意之中又有不慮而知的良知靈體為之做主張，透過這一步的分解表示，泰州「修身」之學，得以確立其根源動力亦本之陽明所言之「良知」，至於工夫次第，則亦可尋「身一心一意一良知」之關係，得一切實下手處：「誠意」，欲誠其“意”又可靠「慎獨」的工夫，故王棟之學雖本師說，但極有創見，可將泰州之學完整突顯。

唐君毅先生有一說甚為獨特，他以為近八百年來中國哲學思想之發展，「實有如循大學八條目之次序，由程朱之以格物為始教，至陽明之以致知為宗，劉戡山之以誠意為宗，歷顧、黃、王而由正心修身之內聖之學，以轉至重治國平天下之外王之學」<sup>61</sup>，而在此循環中將王棟安頓在戡山之前，以為王棟乃戡山學之先聲。至於一菴的貢獻方面，錢穆先生以為「一菴之貢獻，在其對於誠意提出新解釋。陽明致知，心齋格物，一菴誠意，皆援據大學，直承朱子格物補傳的問題而來……惟在良知學說發展途徑中，則一菴意見，實甚重要。」<sup>62</sup>王棟之學承師門格物安身之旨，進一步提出「誠意慎獨」之說，突出意的本體意義，標舉出獨體的意涵，對陽明心學實有所創新與推進。

<sup>59</sup> 王棟《一庵王先生遺集》頁 16

<sup>60</sup> 楊祖漢《中庸義理疏解》台北：鵝湖出版社 民 73 頁 113~114

<sup>61</sup> 《中國哲學原論 導論篇》〈原格物致知上〉 唐君毅 學生書局 頁 301

<sup>62</sup> 《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（七）》 錢穆著 東大圖書公司 頁 162